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

承辦人: 陳奕蓁

電話: 02-27208889/1999轉6352

傳真:27209164

電子信箱:edu_hse.13@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臺北市中山區大佳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7月2日

發文字號: 北市教中字第108305858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簡章及「種子師資培訓課程」 認證流程各1份

(5592559_1083058586_1_ATTACH1.pdf \ 5592559_1083058586_1_ATTACH2.pdf)

主旨:檢送教育部辦理「一般/專業種子師資增能回訓暨觀摩研習營」簡章,請依說明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教育部108年6月24日臺教資(六)字第1080090155號函辦理。
- 二、旨揭研習營為充實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種子師資專業領域之 新知及精進專業素 養,亦係屬種子師資回訓教育訓練。
- 三、種子師資分為一般種子師資(以下簡稱為一般師資)及專業種子師資(以下簡稱為專業師資),一般師資目標對象係針對院校共同科系(文法商)、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文創暨服務科系及高中職以下具自然科教師或從事相關業務者;專業師資目標對象係針對大專校院暨高級中等學校理學工程科系、大專院校醫農生物與餐飲科系及高級中等學校餐飲科系者。
- 四、全程參與者可取得回訓時數證明,得用於申請一般師資或專業師資培訓證明書,一般師資需5年內累積9小時回訓時





數,專業師資需5年內累積回訓時數15小時,得辦理種子師 資資格之展延。

五、盲揭計畫辦理場次、參加對象、報名時間、報名方式及申 請流程詳如附件。

六、請各服務單位惠予參與研習人員公(差)假。

七、若有相關問題,請逕洽本案聯絡人:中原大學環境風險管 控研究中心葉庭岑小姐,電話:03-2654909。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含附設國立中小學)

副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電2019/07/02文章 12:48:29 音



